

# 合肥市教育局

合教秘〔2017〕209号

## 关于开展2016年度市级素质教育示范学校 评估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教育局主管部门：

根据市教育局《关于印发〈合肥市素质教育示范学校评估方案（修订）〉的通知》（合教〔2016〕134号）和《关于开展合肥市素质教育优秀示范学校评估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合教秘〔2016〕636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现就开展2016年度市级素质教育示范学校评估认定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组织领导

成立评估认定工作领导小组

组长：查凯

副组长：王杰才 姜昌根 安岚 唐文水 稂乐民

项跃刚 桑韧刚 王勇 何军 陆昌云

毛洪亮 梁新友 吴庆防

成员：朱迎友 沈昊 童翔 谢华国 费勇

李邦灯 程雯青 冯其宏 陈良生 张亚涛  
毋奇罡 刘原徽 费维重

成立评估认定工作视导组

组 长：吴庆防

成 员：张亚涛 谢华国 费 勇 刘原徽 程雯青

成立评估认定工作专家组

专家组成员从“市级素质教育示范学校评估专家库”中抽选  
(具体名单待定)。

## 二、评估对象

各县(市)区申报并通过市教育局资格初审的初次评估认定  
学校(以下简称“初评学校”)和复查学校。

## 三、评估标准

对于初评学校,按照(合教〔2016〕134号)的规定和要求  
执行;对于复查学校,重点复查“学校特色发展”、“校园文化建设”  
以及“体育、艺术 2+1 项目”等 3 个专项性评估指标的达成  
度,学校不需要准备基础性评估指标迎评资料。

## 四、评估办法

(一)评估分网上评估和实地评估两个阶段。

网上评估是学校在校园网上设置“素质教育示范校评估”专  
栏,并将文字、图片以及音(视)频等迎评资料(涉密除外),  
按市素质教育示范学校评估指标体系逐项逐条呈现在专栏内,供  
评估组网上查阅。网上评估在开展实地评估前一周内完成。

实地评估是评估组深入学校现场开展验证性评估，其主要采取听取学校校长陈述及答辩、查阅资料、实地察看、“体育、艺术 2+1 项目”现场抽测、召开家长、教师、学生等三个座谈会以及开展问卷调查等方式。原则上，每所学校安排半天评估时间。具体工作流程见下表：

工作内容	时间安排 (供参考)	参加人员	备注
校长陈述及 答辩	35 分钟	全体评估组成员、 学校有关人员	1. 校长陈述应着重于学校发展特色亮点、问题（困惑）与打算，不需面面俱到；校长答辩环节以组长提问为主，提问不少于 3 个；2. 校长陈述时间 20 分钟、答辩 15 分钟。
查阅资料	50 分钟	全体评估组成员、 迎评资料准备人员	请受评学校提前做好查阅迎评电子资料的准备工作。
实地查看	20 分钟	全体评估组成员、 学校相关人员	实地查看过程中，受评学校可安排专人作简要介绍。
“体育、艺术 2+1 项目”抽 测	50 分钟	负责测试评估组成 员、抽测学生	1. 评估组从小学 3-6 年级、初中 7-9 年级中随机抽取 15 名学生，同时兼顾班级覆盖面、男女生比例等；2. 评估组提前 2 天将抽测学生名单告知受评学校，以便学校提前做好测试地点、器具等准备工作；3. 个别学生因特殊原因无法接受测试的，可作个别调整。
召开家长、教 师、学生座谈 会及问卷调 查	20 分钟	负责座谈会评估组 成员、参加座谈会 家长、教师以及学 生代表	1. 参加家长、教师、学生座谈会人员由学校指定；2. 参加人员应兼顾年级、学科等情况，家长、教师各 10 名，学生 15 名；3. 家长、教师、学生座谈会及问卷调查同时进行，时间控制在 20 分钟左右。
交流反馈	60 分钟	全体评估组成员、 学校相关人员	1. 反馈前评估组可召开简短汇总会；2. 反馈重点是指出问题与不足、提出意见和建议；3. 不作评估结论性反馈。

初评学校和复查学校均分网上评估和实地评估两个阶段。

(二) 评估实行组长负责制。每个评估组成员共 7 人 (含 1 名联络员), 各成员具体分工见下表:

评估组专家	承担工作任务 (供参考)	备注
专家 1	①基础性评估指标 A4(B13-B16); ②专项性评估指标: 学校特色发展; ③教师座谈会及问卷调查	由专家 1 或专家 2 担任组长
专家 2	①基础性评估指标 A2(B6-B8)②专项性评估指标: 校园文化建设; ③家长座谈会及问卷调查	
专家 3	①基础性评估指标 A3 (B9-B12); ②负责小组评估资料的收集整理	从专职督学中抽选
专家 4	①基础性评估指标 A1 (B4); ②专项性评估指标: 体育、艺术 2+1 项目有关音乐方面的内容; ③现场抽测音乐类学生; ④学生座谈会及问卷调查	由组长在专家 4、专家 5、专家 6 中指定一名牵头人, 负责基础性评估指标 A1 (B1-B5) 和专项性评估指标: 体育、艺术 2+1 项目的资料查看等情况反馈 (另外两名专家作补充); 负责主持学生座谈会及问卷调查
专家 5	①基础性评估指标 A1 (B3、B5); ②专项性评估指标: 体育、艺术 2+1 项目有关体育方面的内容; ③现场抽测体育类学生; ④学生座谈会及问卷调查	
专家 6	①基础性评估指标 A1 (B1、B2); ②专项性评估指标: 体育、艺术 2+1 项目有关美术方面的内容; ③现场抽测美术类学生; ④学生座谈会及问卷调查	
联络员	①评估前简要介绍评估背景及专家; ②联络有关事宜, 做好后勤保障; ③协助组长工作等	

注: 复查学校免查基础性指标。

## 五、日程安排

实地评估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24 日 - 6 月 2 日, 每所受评学校评估日期由各评估组与县(市)区教育局主管部门联络员商定(分组情况待定)。

## 六、有关要求

(一) 各县(市)区教育局主管部门要指导各受评学校制定迎

评工作方案，把握好时间节点，明确任务，细化流程，责任到人，保证实地评估工作高效有序开展。

（二）查阅资料、实地察看、现场抽测、座谈会以及开展问卷调查等评估方式可交叉进行、妥善安排，尽量减少影响正常教学秩序，尽量避免占用学生上课时间。

（三）各受评学校须在开展实地评估一周前保持网络畅通，以便评估组可在网上查阅迎评电子资料。

（四）评估工作要坚持标准，实事求是，客观公正；评估人员要严守廉政规定，严守工作纪律。

